

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精神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号召，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《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，并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了《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过去一年，公司围绕提升治理效能、强化经营管理与积极回报投资者等重点方向扎实推进相关工作，取得了阶段性成效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继续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，持续深化提质增效，增强回报能力。现就 2025 年度行动方案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度行动方案主要内容说明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业，提升经营质量

2025 年，公司在全球电信市场结构性调整与算力需求增长的复杂环境中，积极推进从“以电信为核心”全面转向“电信与数通并重，全球化出击”。2025 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33,791.45 千元，同比增长 10.99%，净利润 71,555.91 千元，同比下降 28.77%。业绩变化主要源于为稳固传统电信业务市场份额而采取策略性定价，以及持续加大对研发、新产能建设和全球化布局的战略性投入。当前公司正处于战略转型关键期，通过持续研发投入、全球化产能布局和人才体系建设，我们在核心技术突破、市场拓展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，为穿越周期、迈向高质量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主业战略聚焦，紧密围绕 AI 算力集群光互联、数据中心互联（DCI）及下一代通信网络三大领域，持续优化业务布局与资源配置。通过深化与重点客户的战略协同，加强定制化解决方案与服务模式创新，全面提升公司在关键战略市场的渗透率与品牌影响力。

公司将积极优化全球产能布局与供应链管理体系，构建高效协同、安全可靠的供应网络。同步构建高效、韧性的运营与交付体系，打造敏捷、稳健的交付能力。在管理机制方面，持续完善主业导向的绩效考核体系，强化经营分析与动态调整能力，并通过加强专业化人才梯队建设，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。

二、加大研发投入，提升科技创新能力

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，在低损耗、大容量、长距离光传输方面拥有多项核心技术。在人工智能、算力集群等前沿技术快速发展的时代背景下，全球数据传输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。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将创新成果高效转化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高端技术产品，满足了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，提升了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。2025年，公司研发投入110,288.91千元，同比增长6.52%，占营业收入比重为11.81%。

2025年，公司着力构建多层次创新人才体系，研发团队规模同比增幅14.65%，占员工总数比例提升至27.92%。累计取得188项专利，其中发明专利48项、实用新型专利135项、外观设计专利5项。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坚持技术驱动战略，确保研发投入强度与营收增长目标相匹配。研发资源将战略性聚焦于AI算力集群、数据中心互联（DCI）及下一代通信网络三大领域，并同步推进在研项目的产品化与产业化进程，确保技术领先优势高效转化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解决方案，为公司构筑未来发展的技术护城河。

三、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

公司严格遵循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，强化合规管理。

2025年，公司积极响应新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的要求，有序完成了取消监事会的工作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面承接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与合规管理等关键监督职能，推动治理体系优化。在此基础上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
等三十余项核心治理制度进行了全面修订，确保制度体系与现行法律及监管要求同步更新，进一步夯实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制度基础。

同时，公司高度重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在治理中的作用，系统加强其履职能力和风险防控意识建设。2025年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及专业机构举办的专题培训4次，内容涵盖公司治理、信息披露、市值管理等方面，并通过建立常态化监管动态传达机制，定期以邮件等形式传递最新监管政策与案例解读，确保“关键少数”及时理解监管要求，准确把握合规边界，为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提供坚实保障。

2026年，公司将在现有治理结构优化成果的基础上，持续推进治理体系的系统化建设。通过进一步健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，持续强化审计、战略、薪酬与考核等委员会的履职效能与监督职能；同时，系统开展内部制度体系的动态完善，重点围绕关联交易、信息披露、内部控制等关键领域制度进行定期评估与修订，确保制度体系与监管要求及公司发展阶段相匹配；此外，公司将持续加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履职能力建设，通过常态化合规培训、监管政策解读及典型案例研讨等方式，切实提升其风险识别能力与规范运作水平，为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提供坚实的治理保障。

四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

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，始终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不断完善自身信息披露相关制度，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，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。2025年，公司累计发布公告及附件共141份，覆盖了定期报告、三会决议、募集资金使用、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，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，未出现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；通过上证e互动回答投资者提问47项，回复率100%，发布5次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；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60余次；举办业绩说明会3次。此外，公司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“科创3分钟”年报主题短视频活动，采用短视频方式直观传递公司业绩与创新亮点。

2026年，公司将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建设，致力于构建系统化、多层次的市场沟通机制。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定期业绩说明会的内容与形式，并拓

宽面向中小投资者的多元化参与渠道。通过创新可视化信息传播方式，提升信息披露的可理解性。同时，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者需求分类响应机制，强化信息披露、业务发展与市场沟通之间的内部协同，并加强团队专业能力建设，系统提升沟通质量与响应效率。公司旨在通过透明、及时、有效的双向沟通，不断增进市场对公司的认知与信任，切实增强价值传递能力，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长期回报。

五、持续现金分红，重视投资者回报

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长期回报，坚持聚焦主业、稳健经营，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。在综合考虑行业经营环境、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的基础上，制定合理的分红政策，确保投资者获得合理的回报。

2025年5月，公司实施完毕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.00元（含税），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6,267.84千元，转增股本3,626.78万股。2025年10月，公司实施完毕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00元（含税），累计发放现金红利15,828.53千元。自2022年上市以来，公司已累计现金分红1.58亿元。

2026年，公司将坚持稳健、可持续的股东回报政策，在科学平衡业务拓展与股东利益的基础上，制定与经营业绩相匹配的分红方案，并持续优化分红决策机制，通过强化董事会与股东会审议监督，确保政策执行的规范性与公信力。同时，公司将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态，在符合监管要求与公司实际情况的前提下，适时研究运用股份回购、股东增持等市场化工具，维护公司价值与股价稳定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巩固市场对公司长期价值的信心。

六、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机制

2025年6月，公司顺利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工作，向322名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,124,656股。此举标志着公司长效激励机制进入实质运行阶段，通过股权纽带将核心人才利益与公司长期发展深度绑定，进一步强化了管理层及骨干员工与股东之间的利益共担共享机制。

公司已建立了科学的薪酬管理体系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两部分构成，基本薪酬参考市场水平，结合岗位职责、能力要求等因素综合确定；绩效奖金则与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紧密挂钩，实现薪资水平与职责承担、风险和经营成果的有效联动。

2026年，公司将持续完善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，进一步优化管理层薪酬与考核体系，建立健全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薪酬管理制度，通过将股东回报、可持续发展等指标纳入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范畴，并建立定期评估与动态调整机制，确保激励体系始终与公司发展阶段及战略目标相匹配，推动实现管理层与股东的长期共赢和可持续发展。

七、其他说明

行动方案中涉及的未来计划、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3月30日